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4 月 22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17 号海信大厦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90,941,93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9.3050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告中简称“公司”）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董事长于芝涛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李炜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含通讯方式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含通讯方式出席）；

3. 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含通讯方式列席）。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83,481,633	99.1626	7,460,303	0.8374	0	0.0000

2. 议案名称：《关于〈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83,481,633	99.1626	7,460,303	0.8374	0	0.0000

3.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83,481,633	99.1626	7,460,303	0.8374	0	0.0000

4.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90,941,93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90,941,93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65,928,135	97.1924	25,013,801	2.8076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74,682,431	97.3558	7,460,303	2.6442	0	0.0000
2	《关于〈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274,682,431	97.3558	7,460,303	2.6442	0	0.0000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74,682,431	97.3558	7,460,303	2.6442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特别决议情况：**议案4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情况：**

议案1、2、3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相关股东已就前述议案回避表决。

3. **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情况：**议案1、2、3为涉及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投票情况详见本公告二（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青岛）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旋、张少飞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现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是合法有效的。

特此公告。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